# 國產原料使用切結書

本公司(廠、場、社)生產製造之(產品品項)_____。其中成分_____使用來源為國內生產並符合農產品相關法規規範之農產品，且依農產品可追溯性之原則留存二年之相關佐證文件，倘有未遵守前述事項，主管機關得終止已核准之追溯條碼之加工品品項。

此　致

農業部

公司名稱：_____

負 責 人：_____ 〈簽名〉

地 址：_____

電 話：_____

負責人章

公司章

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